

國民中學正常教學學校自我檢核表

縣市：宜蘭縣

學校：復興國中

檢核指標	相關佐證資料	學校檢核符合情形		對應法規
		符合	未符合	
1. 學校能事先公告新生編班作業(含日期地點),並通知全體新生家長參觀,並於學生編班名冊公告後,以公開抽籤方式編配導師(級任導師)。	1. 新生常態編班計畫與會議紀錄 2. 邀請新生家長參與公開編班公告與簽到表 3. 網路公告新生編班名單 4. 新生導師抽籤會議與公告	<input type="checkbox"/> 縣市統一編班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自行編班		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常態編班及分組學習準則第6條
2. 依據規定辦理分組學習,國中二年級得實施英語文、數學,國中三年級得實施英語、數學、自然科學。	報地方政府備查公文	本校未實施		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常態編班及分組學習準則第8條
3. 學校能公告該學年度課程計畫(包含各領域和彈性學習課程)。	課程計畫公告位置: https://reurl.cc/YqdmWn	✓		國民中小學教學正常化實施要點」第4點第2款第2目之(1)
4. 學校辦理課後輔導、寒暑假學藝活動及留校自習,能以自由參加為原則,參加意願調查通知,不必敘明不參加理由。	1. 課後輔導、寒假、暑假學藝活動實施辦法與課表 2. 課後輔導、寒假、暑假教學日誌	✓		國民中小學教學正常化實施要點」第4點第2款第2目之(3)及(4)
5. 課後輔導授課時間每日不超過下午5時30分,且未於週末或節日辦理;寒暑假學藝活動能於週一至週五上午辦理。		✓		
6. 辦理留校自習未收費(不含水電費或代收膳費),亦未將自習時間用於上課或考試。	1. 參考教學日誌 2. 依校網公告課後自習班	✓		
7. 學校對學習狀況需協助的學生,能通知家長,訂定並落實預警、輔導措施;學	1. 補考通知:依照前一學期結算後成績,篩選出領域成績不及格學			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學生學習評量辦法第

檢核指標	相關佐證資料	學校檢核符合情形		對應法規
		符合	未符合	
習評量結果未達及格基準的學生，訂有補救措施。	<p>生，並以通知單通知導師、學生、家長該名學生需要補考的科目及補考日程。</p> <p>2. 補救教學：</p> <p>(1) 會考科目於學校網站公告補考題庫供學生練習(但試題與題庫不同)，並請教師於課堂間講解題庫，及協助學生加強較弱章節。</p> <p>(2) 藝能科不及格之學生，請老師針對個別學生待加強部分進行補救教學後，以多元評量方式補考。</p> <p>2. 補考方式：</p> <p>會考科目採取全年級統一筆試；非會考科目採取多元評量方式。</p> <p>3. 補考結果通知：</p> <p>補考成績結算後，發放成績單通知導師、學生、家長補考結果，若可能無法取得畢業資格，將特別標註。</p>	✓		12條
8. 學校定期評量的紙筆測驗次數，每學期至多3次。	<p>113學年第一學期行事曆：</p> <p>http://web.fsjh.ilc.edu.tw/BData/2024/37704-1.pdf</p>	✓		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學生學習評量辦法第7條
9. 學校模擬考能於國中三年級開始辦理，且未在寒暑假結束後第一週實施，辦理日期列入學校行事曆，另每學期辦理次數未超過2次(全學年不得超過4次)。	<p>113學年第一學期行事曆：</p> <p>http://web.fsjh.ilc.edu.tw/BData/2024/37704-1.pdf</p>	✓		國民中學及其主管機關辦理升學或國中教育會考模擬考試處理原則第3及第4點

承辦人員：**教務主任 林義德**

業務主管：**教務主任 林義德**

校長：

校長 李俊緯

檢核日期：113.08.27